

2023 年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制定的各项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全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审核社会保险缴费申报。

（三）负责全区社会保险关系建立、中断、转移、接续、终止以及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核发、稽核、内部控制和反欺诈冒领等工作。

（四）承担全区各项社会保险数据信息的采集、统计分析及其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全区单位各项社会保险缴费记录、档案和个人账户的信息资料。

（五）开展城乡居民（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

（六）在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统一组织下，编制全区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的年度、季度、月度财务报表；执行社会保险基金财务会计制度和社会保险基金稽核工作。

（七）组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工作人员的教育和培训。

（八）拟定社会保险宣传具体计划，开展社会保险宣传工作。

（九）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梅州市梅江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辖区内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缴费、待遇审核和终止工作；建立和管理个人账户、档案资料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征收台账，协同有关部门做好退休人员的社会化服务工作。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档案馆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制定全区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的相关制度和业务操作规范；负责本局各类社会保险档案的接收、立卷、归档、保管、查询、鉴定销毁、统计和编研等工作；指导本局业务股室社会保险档案的收集、整理、预立卷和移交等工作；并按相关规定向区档案管理部门移交具有永久保存价值的社会保险档案。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内设 11 个职能股室，分别为：人秘股、计划财务股、社会保险关系股、养老待遇核发股、失业保险股、工伤保险股、稽核内审股、信息管理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管理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核发股、职业年金管理股，下属 2 个公益一类的股级事业单位：梅州市梅江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档案馆。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包括：梅州市梅江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档案馆。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51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7.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10.11	本年支出合计	4510.11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510.11	支出总计	4510.11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711.00	37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10.11	799.11	3711.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7.90	716.90	3711.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0.02	53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30.02	53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88	186.88	3711.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6.89	7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3	7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66	3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711.00	0.00	3711.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1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7.9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10.11	本年支出合计	4510.11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510.11	支出总计	4510.1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510.11	799.11	3711.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7.90	716.90	3711.00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0.02	530.02	0.00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30.02	530.0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88	186.88	3711.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6.89	76.8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3	73.3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66	36.66	0.00
[2080507]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711.00	0.00	3711.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5.30	25.3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6.91	56.9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6.91	56.9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6.91	56.91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99.11
[301]工资福利支出	683.82
[30101]基本工资	124.21
[30102]津贴补贴	148.76
[30107]绩效工资	218.2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3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6.6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113]住房公积金	56.9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0
[30201]办公费	5.00
[30202]印刷费	3.00
[30207]邮电费	6.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6.00
[30216]培训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劳务费	0.40
[30228]工会经费	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89
[30302]退休费	76.34
[30305]生活补助	0.55

注：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8.40	38.40	0.00	0.00
“三公”经费	7.00	7.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711.00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711.00
[31304]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711.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799.11	799.11	799.11	0.00	0.00	0.0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6.90	716.90	716.90	0.00	0.00	0.00	0.00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0.02	530.02	530.02	0.00	0.00	0.00	0.00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30.02	530.02	530.02	0.00	0.00	0.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88	186.88	186.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6.89	76.89	76.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3	73.33	73.33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66	36.66	36.66	0.00	0.00	0.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5.30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5.30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6.91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6.91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6.91	56.91	56.91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3711.00	3711.00	3711.00	0.00	0.00	0.00	0.00	
[208]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3711.00	3711.00	371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正常缴费 及收支缺口补足,确保退休干部工 资能按时足额支付。
[20805]行政事 业单位养老支 出	3711.00	3711.00	371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正常缴费 及收支缺口补足,确保退休干部工 资能按时足额支付。
[2080507]对机 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基 金的补助	3711.00	3711.00	371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正常缴费 及收支缺口补足,确保退休干部工 资能按时足额支付。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510.11万元，比上年减少4253.52万元，下降48.54%，主要原因是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缺口补助比上年减少3489.00万元，2023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比上年减少960.00万元；支出预算4510.11万元，比上年减少4253.52万元，下降48.54%，主要原因是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缺口补助支出比上年减少3489.00万元，2023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比上年减少960.00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

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8.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8 万元，增长 4.5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参公事业单位，行政经费按在编在职人员人数定额标准编制。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85.35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00 万元，主要是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项目补缺口(梅江区)	3711.00	保障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正常缴费及收支缺口补足，确保退休干部工资能按时足额支

		付。
--	--	----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